

晋江市池店镇人民政府文件

晋池政〔2024〕19号

晋江市池店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池店镇2024年发展壮大村（社区）集体经济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党组织、村委会：

为贯彻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升乡村治理水平，推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实体化运营和发展新型集体经济，拓宽村集体经济创收渠道，促进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晋江市发展壮大新型村级集体经济的若干措施（2022年-2025年）》、《晋江市纵深推进乡村振兴行动方案（2024年）》等文件精神及我镇实际，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目标任务

立足全镇各村级组织资金、资产和资源演变状况，对全镇

集体经济薄弱村分类施策，确保 2024 年底 7 个村的集体经济收入突破 100 万元，12 个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50 万元，其他 2 个村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在 25 万元以上。各村具体目标见附件 1。

二、发展路径

根据《晋江市发展壮大新型村级集体经济的若干措施（2022 年-2025 年）》，我镇将重点开拓资源盘活型、资源开发型、产业带动型等三条发展路径，通过各项优惠政策及项目资金扶持，建立村级集体经济稳定增长机制，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一）以地生财。村“两委”要在征得农户同意的基础上，主动把村里外出务工农户的土地、未承包到户的土地、村里无人管理的土地集中流转给公司或大户，实现土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解决土地产出效益低的问题。同时结合新一轮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引导村集体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危旧农房，比如，建设多层单元式的农村集合式住宅，在保障安置的前提下，留存适量的空间作为村集体资产。

（二）以资生财。对各村（社区）集体“三资”的存量、结构、分布和运用效益全面分析，对长期被占、发包不规范等各类公共资源进行回收或规范。将闲置或低效使用的校舍、办公用房等村级集体资产盘活，落地运营一批共享驿站、共享停车、共享茶室等创收项目，实现村级集体资产保值、增值，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三）以企生财。依托农村资源优势，鼓励引入社会资本

参与乡村旅游、土地开发等集体创收项目，实现村企合作共赢。以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为契机，推动一批村级合作项目落地，引导群众通过“以地入股”的众筹形式投资集体经济创收项目，群众持有创收项目股权并可获得分红。比如，可通过聚集村集体土地建设标准化厂房，并统一流转出租农村土地经营权给农业开发企业等方式。

（四）以策生财。深化与涉农银行的战略合作，定期举行农村金融对接活动，推动银行金融机构为村集体经济发展量身定制金融产品，比如，晋江农商银行、农行晋江支行创设“福村贷”“惠农兴村贷”等产品，可为村集体创收项目解决融资需求。深化与国网晋江供电公司战略合作，推动市属国有企业聚焦农村发展需求，比如，为村夜市摊贩提供安全用电和代理运营村集体资产等方式。

三、推进措施

（一）项目补助。镇级对各村（社区）今年新策划已完工项目开展现场调研，评审该项目策划实施效果，对其中产生实际创收的项目进行资金补贴，补贴额度按工程验收结算价格的20%进行计算，单项目补助不超过50万元，补贴金额用于该项目的提升拓展或运营管护。其中5%的补贴款可按工程进度达50%时提前预拨，剩余15%的补贴款在项目完工并产生实际收益后拨付。

（二）增幅奖励。镇级根据各村（社区）村集体经济增收

创收工作完成情况给予相应的奖励，年增加集体经济收入 100 万以内的部分按增收额 10%进行资金奖励，年增加集体经济收入 100 万以上的部分按增收额 5%进行资金奖励，奖励资金可用于为促进村集体经济增收创收的工作经费及抽出部分作为工作人员奖励。

（三）目标奖励。镇级对完成本年度集体经济目标收入的村（社区）给予一次性 1 万元的奖励。

四、实施步骤

2024 年分为四个阶段。各村（社区）要有计划、有组织，分类指导、分步推进。

（一）三资清查、理清思路（3 月上旬）。

各村（社区）认真开展村级集体“三资”清查核实工作，对现有出租资产、现有闲置资产和现有闲置土地（含村属社会组织资产，如群团组织、老年会等）进行梳理汇总（见附件 2），做到应收尽收、全额入库、准确核算。由各村（社区）第一正副网格长进行实地核实，明确各村资源类型、资产状况、制约因素、发展现状和存在的问题，理清发展思路，找准发展路径。

（二）制定方案、部署实施（3 月底前完成）。

镇壮大村（社区）集体经济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在充分调研摸底的基础上，确定重点扶持村，指导扶持村制定发展工作计划，各村（社区）2024 年必须新策划创收项目 1-3 个（含村属

社会组织收回的可创收资产)。发展工作计划要经村党支部大会、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并报镇党委集体研究后实施。同时建立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策划台账(见附件3),明确项目时间表、路线图、责任人。

(三) 强化措施、全力推进(4月上旬-11月底)。

要理顺机制,推进农村集体资产产权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村集体经济组织;做好村级集体经济收入清理核实工作,做到应收尽收、全额入库、准确核算。要典型带动,注意总结、发掘、宣传本地发展集体经济的先进典型;要组织推动,将集体经济发展工作与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考评相结合,以党建提升促进集体经济发展;要强化落实,采取明察暗访、专项督查、实地调研等形式督促指导、推动落实。

(四) 考核督导,巩固提高(12月中下旬)。

镇党建办要将帮扶成效作为年度基层党建项目考核的重要内容。各村要认真组织“回头看”,总结成效和经验,立足巩固提升,对各村集体经济运行情况和发展前景进行分析预判,防止因市场波动等因素,出现大起大落,甚至返零负债,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平稳持续发展。

五、工作机制

(一) 定期调度机制。镇成立壮大村(社区)集体经济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见附件4),切实加强领导。各村、镇直各有关部门要把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作为解决“三农”问题的一

项重要任务，作为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一项根本性措施，切实抓紧、抓实、抓好。领导小组原则上每月调度一次，采取工作例会、现场活动等方式进行，重点通报交流上月工作情况、会商本月工作计划、研究需明确事项和协调解决存在问题等。

（二）比拼晾晒机制。村级要从实际出发，制订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的近期计划和长远目标，坚持因地制宜，面向市场，选准产业、项目和载体，实行一村一策，探索村集体经济发展模式和实现形式。领导小组定期汇总、通报各村（社区）工作情况，重点通报壮大集体经济项目建设进度、安全施工、投资完成等计划完成情况，实行每月一汇总、一通报，在各村（社区）进行晾晒并向主要领导汇报。

（三）督导考评机制。要把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工作成效纳入村干部实绩考核，建立目标管理责任制，并把考核结果作为村（社区）本年度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督导组每季度至少组织开展1次督导检查，对各村（社区）发展壮大集体经济落实情况进行查验，并于年底开展评先表彰工作，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工作不断迈上新台阶。

晋江市池店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8日

附件 1

2024年池店镇村（社区）集体经济目标收入

项目 单位	2023年12月 集体经济收入（万元）	其中：				2024年目标 收入（万）
		一、经营收入（万元）	二、发包及 上交收入（万元）	三、投资收益（万元）	四、其他收入（万元）	
池店村	225	225			0.51	240
新店村	137	91.6	45.1		0.72	200
东山村	181	179			2.83	190
唐厝村	143	130	9.01		4.42	150
钱头村	103	61	41		1.35	105
清蒙村	101	27.9	70.5		2.09	101
旧铺村	61.4	52.7			8.74	101
仕春村	54.9	53.4			1.48	55
霞福村	53.8	53.5			0.26	55
溪头村	51.5	12.6	33		5.91	52
御辇村	50.4	48.6			1.81	51
潘湖村	50.4	32.5	7.01		10.8	51
茂厝村	50.2	21	28.2		1.05	51
古福村	50	48.1			1.94	51
潘潭村	32.4	24.8	7.5		0.11	51
洋茂村	31.3	31.1			0.14	51
赤塘村	25.2	21	4		0.13	51
溜石村	25.2	25.1			0.05	51
柴塔村	25.1	25.1			0.01	51
营边村	26		25		1.04	27
屿蛟村	25	15.8	9.04		0.2	26

附件 2

村（社区）集体资产汇总表

说明：村（社区）集体资产包括现有出租资产、闲置资产和闲置土地（含村属社会组织资产，如群团组织、老年会）

序号	村（社区）	资产名称	具体内容	是否已出租	年创收金额（万）

壮大村（社区）集体经济项目策划表

序号	村（社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目前项目状态	开工时间	预计完工时间	预算金额（万）	预计年创收金额（万）	项目实施计划

附件 4

池店镇关于成立壮大村（社区）集体经济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村（社区）党组织、村委会，镇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晋江市发展壮大新型村级集体经济的若干措施（2022年-2025年）》文件精神，进一步扶持发展村集体经济，促进农村经济社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结合我镇实际，决定成立池店镇壮大村（社区）集体经济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陈英煌 镇党委书记
第一副组长：蔡清渠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常务副组长：尤丁贵 镇党委副书记
副 组 长：吴炳灿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杨聪颖 镇党委组织委员
李佳德 镇党委宣传委员、武装部部长
王振峰 镇政府副镇长
陈文侯 镇政府副镇长
颜才添 镇政府副镇长（科技）
各村（社区）第一网格长
成 员：黄素芬 镇党建办主任

林煌灿 镇规划建设办主任

张海平 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

各村（社区）第一副网格长、村主干

下设三个工作小组：

一、综合协调小组

组 长：王振峰（兼）

副组长：杨聪颖（兼）

组 员：农办、乡村振兴办、党建办相关工作人员

二、三资清查小组

组 长：吴炳灿（兼）

副组长：王振峰（兼）

组 员：纪委办、农办相关工作人员

三、项目策划小组

组 长：尤丁贵（兼）

副组长：杨聪颖（兼）、王振峰（兼）、陈文侯（兼）、颜才添（兼）、各村（社区）第一正副网格长

组 员：农办、规划建设办、国土所、经发办等相关工作人员

晋江市池店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8 日

